青海贤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黄贤优、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慧萍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4,476,556.50	433,779,071.30	-13.67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元)	-427,008,524.30	-436,996,832.34	
每股净资产(元)	-1.39	-1.43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6,178.14		-99.9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0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净利润(元)	11,094,858.01	9,988,308.0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362	0.03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	-0.0601	-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362	0.0326	
净资产收益率(%)	-2.60	-2.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0.69	-4.2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8,393,124.04
合计	28,393,124.04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38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杨日琼	2,036,525	人民币普通股
卞大兵	1,5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鲁臣	1,1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树民	954,769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市东易拆迁有限责任公司	902,460	人民币普通股
施建荣	857,700	人民币普通股
高进建	802,9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万钊	797,651	人民币普通股
张丽芬	755,5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日丁	706,478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告编号	发布日期	事项简介	刊登报刊
2007-36	07.7.19	我公司增持深圳市樊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份至95%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7-41	07.9.4	西宁市国新控股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我公司股份被继续司法冻结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7-42	07.9.14	我公司因讨论资产置换事项申请停牌，相关事项正式方案、文件将于近期正式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其他需要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2 公司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拟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青海贤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贤优

2007 年 10 月 19 日

股票代码：600381　　股票简称：*ST 贤成　　公告编号：2007-48

青海贤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关于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事项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交易内容：我公司以我公司合法拥有的相关债权及合法持有的深圳市樊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简称“深圳樊迪”）95%的股权（下简称“置出资产”）与深圳市路易亚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下简称“路易亚矿业”）合法持有的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60%的股权（下简称“置入资产”）进行置换。上述置出和置入资产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评估机构进行审计和评估后，确认置出资产价值为 37,433.91 万元，置入资产价值为为 37,530.58 万元。置入和置出资产的作价均为 37,433.91 万元。

2、关联人回避事宜：路易亚矿业股东、法人代表蒋晓帆为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实际控制人黄贤优所控股的贤成集团有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资产置换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时关联董事已对该项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

一、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

我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应到会董事五人，实际到会五人并参加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公司监事会主席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的议题及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我公司《进行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及《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并同意在前述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方案(下称“本次资产置换方案”)获中国证监会批准后，将前述议案和报告书提交给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将公司合法拥有的相关债权及合法持有的深圳市樊迪 95%的股权与深圳市路易亚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合法持有的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60%的股权进行置换（下称“本次资产置换”）。本次资产置换涉及的置出资产以 2007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众环专字(2007)229 号《审计报告》、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鄂众联评报字[2007]第 086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置出资产价值为 37,433.91 万元，其中相关债权 24,977.76 万元，相关股权 12,456.15 万元。本次资产置换涉及的置入资产以 2007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经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鄂众联评报字[2007]第 087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置入资产价值为 37,530.58 万元。置入资产、置出资产的作价均为 37,433.91 万元。本次资产置换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深圳樊迪的股权，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黄贤优先生、吴茂成先生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资产置换事宜的议案》，并同意在本次资产置换方案获中国证监会批准后，将该议案提交给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资产置换的下列相关事宜：

（1）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规定及股东大会决议，制定和实施本次资产置换的具体方案；

（2）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资产置换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

（3）本次资产置换完成后，相应修改公司章程中经营范围等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

（4）如国家对资产重组有新的规定，根据新规定对本次资产置换方案进行调整；

（5）办理与本次资产置换有关的其他事宜。

审议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公司将于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资产置换方案后五日内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联交易概述

路易亚矿业的控股股东蒋晓帆为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实际控制人黄贤优所控股的贤成集团有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资产置换是本公司与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进行的资产置换，构成关联交易。

路易亚矿业于 2007 年 5 月成立，为一有限责任公司，住所为深圳市罗湖区泥岗西路鸿颖大厦 1402 室，法人代表为蒋晓帆。该司主要从事矿业项目投资（不含限制项目、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信息咨询(不含证券咨询、人才中介服务及限制项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明令禁止及特种许可的除外）；房地产经纪；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路易亚矿业目前持有 60%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下简称“华阳煤业”）的股权，除投资华阳煤业股权外，尚未有其他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公告所指的交易标的为路易亚矿业持有的华阳煤业 60%股权。华阳煤业全资拥有盘县柏坪煤矿，并获贵州省国土资源厅颁发《采矿许可证》，《采矿许可证》划定的矿区面积为 1.0041 平方公里。柏坪煤矿于 2005 年 8 月经贵州省国土资源厅批准建设，2005 年 12 月经盘县煤炭局批准开工进行矿井建设，同时被盘县人民政府纳入盘县煤炭发展规划，该矿探明可采煤储量约为 1700 多万吨，开采方式为斜井式开采，所产煤类为气煤、肥煤，可做为炼焦或配煤炼焦，也可做为发电和生活用煤。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2007年 10 月 18 日我公司与路易亚矿业签署相关《资产置换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经双方友好协商，双方一致同意以经双方各自经评估、审计的资产进行置换。根据众环专字(2007)229 号《审计报告》及鄂众联评报字[2007]第 086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我公司拟置换出的资产价值为 37,433.91 万元，其中债权 24,977.76 万元，所持有的深圳樊迪 95%股权 12,456.15 万元；根据鄂众联评报字[2007]第 087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路易亚矿业拟置换进入我公司的资产价值为 37,530.58 万元。双方同意，本次资产置换资产的交易价格以上述审计、评估价值为依据，置出资产作价 37,433.91 万元，置入资产作价 37,433.91 万元。资产置换完成后，双方无需为该次资产置换另行支付对价。本《协议》生效的条件为：

1、此次资产置换依法得到了中国证监会的批准；

2、此次资产置换已由我公司股东大会经法定程序批准；

3、此次资产置换已由路易亚矿业股东会经法定程序批准以及此次资产置换所涉及之股权之转让，已取得其他股东的同意及放弃优先购买权。

五、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我公司的影响情况

（一）、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

我公司上市初期以纺织为主营业务，由于受出口退税率下调、纺织原料价格大幅波动、中美及欧盟贸易摩擦及宏观政策对纺织行业投资进行调控等因素的影响，纺织行业竞争日趋激烈，销售利润下滑，传统纺织行业普遍面临巨大的行业竞争和流动资金短缺的压力，新增的房地产业务进展也很缓慢，因此导致公司经营状况一直不理想，公司业绩连续滑坡。2005 年和 2006 年公司连续两年亏损，2007 年 5 月被上交所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ST 处理）。

如果公司仍延续原来的纺织主营业务，不通过进行有效资产重组，而逐步调整公司主营业务的转型，预计将会出现连续三年亏损，公司将被迫暂停上市直至“摘牌”，这将严重损害广大股东及债权人的利益。为了保护广大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使公司良好存续上市并健康发展，公司决定与路易亚矿业进行资产置换，改变公司主营业务，将煤炭类优良资产置入。

（二）本次资产置换完成后，将对本公司的营主业务、资产质量及盈利能力等方面产生一系列重大影响。

1、有助于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本公司认为，若单纯依靠公司原有存量资产，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较差，如果本次资产置换能够顺利实施，获利能力较强的煤炭类资产将增强本公司的盈利能力，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2、公司主营业务将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资产置换完成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将从纺织及房地产开发转变为煤炭开采及其制品销售。这样，本公司将从竞争激烈的纺织、房地产行业，转入盈利能力相对较强的煤炭行业。煤炭工业是我国重要的基础产业，在未来相当长的时期内，以煤炭为主的能源供应格局不会改变，为保证国民经济和社会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必须加强煤炭的基础能源地位。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近几年煤炭需求呈现出良好的增长趋势，为本公司的长远、健康的可持续性发展提供了较大空间。

3、极大改善公司资产质量

本次资产置换置出资产主要是应收款项等债权性资产和股权投资，资产质量较差，且本公司置出的应收款项均存在较大资产减值的可能性；拟置入本公司的华阳煤业股权为盈利能力较强的优质资产，该部分资产 2008 年预计可实现的利润为 37,257,459.35 元，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本次资产置换完成后，本公司的亏损将得到有效控制，盈利能力预计将有很大提高。因此，本次资产置换将极大改善本公司资产质量。

4、本次资产置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本次资产置换将拉动公司整个业务体系的全面发展，为公司进一步扩张提供强有力的支撑。同时，本次关联交易履行了相应程序，且本次资产置换所涉及拟置入与置出资产均经过了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的审计及评估，采矿权经具有探矿权采矿权评估资格的机构进行评估。拟置入与置出资产的价格都以评估值为基准，交易遵循等价、公平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我公司独立董事审议了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报告和文件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此次董事会有关决议程序是合法的，依据是充分的；

2、公司依据规定的程序选聘了具有法定执业资格的审计机构、评估机构、财务顾问和律师事务所，上述中介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法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等各报告具备独立性，从而保证了交易的公平性；

本次交易有关置出资产和置入资产的价格均以评估值作为依据，并经双方协商确定，交易权属明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置换方案符合公司利益，并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该关联交易客观、公允、合理，符合关联交易规则。

3、公司依据规定的程序选聘的评估机构——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出具的评估报告具备独立性，湖北永德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具有采矿权评估资格，出具的评估报告具备独立性，有效地保证了交易价格的公平性。

4、本次资产置换置入的资产具备公司恢复盈利的能力，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经营和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资产置换关联交易的进行方式是公平合理的，能够切实保障广大股东的利益。

5、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符合公开、公平和合理的原则。依据上述各专业机构出具的报告书及我们的专业知识与职业判断，认为本次资产置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资产置换的交易的进行方式是公平合理的，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

七、备查文件目录

1、我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就本次资产置换发表的独立意见；

3、我公司与深圳市路易亚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的《资产置换协议》；

4、《青海贤成实业股份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5、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就我公司本次资产置换事项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6、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就我公司本次资产置换事项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7、众环专字(2007)229 号《审计报告》；

8、鄂众联评报字[2007]第 086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

9、鄂众联评报字[2007]第 087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

青海贤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10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0381　　证券简称：贤成实业

青海贤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对报告书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报告书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机关对本次重大资产置换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报告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提请投资者关注在此披露的特别风险，并仔细阅读本报告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的内容。

1、特别警示风险。本公司 2005 年和 2006 年连续两年亏损，2007 年 5 月被上交所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ST 处理）。如果 2007 年度仍然亏损，公司将被暂停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资产置换尚需：中国证监会股票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批准；本次资产置换取得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股东大会批准同意至完成资产的交割还需要履行必要的手续，能否顺利办理上述手续还有一定的不确定性，从而资产置换的交割日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公司股票仍面临暂停上市的风险。

2、主营业务变更的风险。本次资产置换完成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将从纺织及房地产开发转变为煤炭开采及其制品销售，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更。虽然公司成立以来一直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运作并积累了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但由于主营业务发生了重大变化，且不同行业具有不同的特点，因此，本次资产置换对管理层经营能力提出了新的要求，并将直接影响本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

3、经营业绩依赖子公司的风险。本次资产置换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华阳煤业 60%股权，华阳煤业将成为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因此，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华阳煤业经营状况的较大影响。

4、产能风险。华阳煤业下属柏坪煤矿目前处于矿井建设阶段，尚未正式生产，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及《煤炭生产许可证》。其计划于 2007 年底建设完毕进行试开采、经有关部门验收，即可申请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同时，可申请办理《煤炭生产许可证》，并预计 2008 年初正式投产。另外，《采矿许可证》核准之产能为每年 15 万吨，但根据最新的矿产储量认定及相应开采利用方案的设定，华阳煤业产能预计能达到年产 30 万吨。由于未知的不确定性因素，矿井能否按时按量投产存在不确定性，对盈利预测将会产生重大影响，特提醒投资者注意该风险。

5、债务风险。截止 200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逾期银行借款为 16,773 万元，对外担保而形成的或有负债共计 56,943.2 万元。本公司正在与相关债权人积极协商解决方式，如果上述问题未能有效妥善解决，本次资产置换后公司的负债仍将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6、采矿权评估风险。本次资产置换涉及采矿权评估，根据《矿业权评估指南》，采矿权评估仅只采用两种途径进行评估，即收益途径和市场途径，其中采用市场途径需要具备的前提是有一个发育的、公开的采矿权市场，由于目前未有发育公开的采矿权市场，评估无法采用市场途径，故只能采用收益现值法进行评估。收益途径中贴现现金流量法适用于拟建和在建矿山评估，鉴于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柏坪煤矿目前正处于基建阶段，且已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开发利用方案设计，矿床的预期获利年限和收益可以预测与计量，符合贴现现金流量法的适用前提条件，故评估仅选用了贴现现金流量法进行评估。采矿权评估仅采取了一种评估方法，特提醒投资者注意。

7、置入资产相关证照办理风险。华阳煤业土地使用权证正在办理过程中，盘县国土资源局已受理，但尚未正式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房产证由于需要先办理完毕土地使用权证才能颁发，故目前暂未能取得。华阳煤业正在积极办理上述土地使用权证及房产证。另外，目前华阳煤业经营范围为煤炭及其制品销售，二、三类机电产品销售，但因目前处于矿井建设阶段，尚未正式生产，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及《煤炭生产许可证》。特提醒投资者注意。

本公司在此特别提示投资者注意风险，并仔细阅读本报告书中“风险因素”、“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财务会计信息”等有关章节的内容。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公司、贤成实业	指青海贤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新投资	指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路易亚矿业	指深圳市路易亚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华阳煤业	指贵州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樊迪	指深圳市樊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华夏中天	指甘肃华夏中天资源环保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青海贤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置出资产	指本公司合法拥有的深圳市樊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5%的股权及公司部分应收款项
置入资产	指深圳市路易亚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合法拥有的贵州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60%股权
《资产置换协议》	指本公司与深圳市路易亚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的《深圳路易亚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与青海贤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置换协议书》
独立财务顾问、新时代证券	指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	指北京市国枫律师事务所
武汉众环	指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众联	指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湖北永德	指湖北永德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柏坪煤矿	指贵州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资产柏坪煤矿
审计基准日	指 2007 年 8 月 31 日
评估基准日	指 2007 年 8 月 31 日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通知》	指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1]105 号《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若干问题的通知》
《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	指人民币元

第一节　本次重大资产置换概述

经青海贤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本公司拟以合法拥有的深圳市樊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5%的股权及本公司部分应收款项，与深圳市路易亚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合法拥有的贵州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60%股权进行置换。

2007 年 10 月 18 日，本公司与路易亚矿业签署了《资产置换协议》。本次资产置换中置入资产为路易亚矿业持有的华阳煤业 60%股权，评估值为 37,530.58 万元，根据《资产置换协议》，本次交易价格为 37,433.91 万元，占本公司 2006 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86.3%。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1]105 号《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若干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本次资产置换构成本公司重大资产置换行为。

鉴于路易亚矿业的控股股东蒋晓帆系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实际控制人黄贤优所控股的贤成集团有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资产置换是本公司与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进行的资产置换，构成关联交易。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1]105 号《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若干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编制本报告书，以供投资者决策参考之用。

第二节　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有关的当事人

一、资产置换的置出方

青海贤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团结桥路 53 号

公司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龙口西路 221 号 4 楼

法定代表人：黄贤优

电话：020-61210978

传真：020-61211018

邮政编码：510630

联系人：马海杰

二、资产置换的置入方

深圳市路易亚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泥岗西路鸿颖大厦 1402 室

法定代表人：蒋晓帆

电话：0755-82176876

传真：0755-82176876

邮政编码：518000

联系人：陈仕飞

三、独立财务顾问

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 1501

法定代表人：马金声

电话：010-68083601

传真：010-68083602

邮政编码：100045

项目经办人：王玮、丁鹏、程天雄

四、财务审计机构

资产置入、置出方审计机构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武汉市江汉区单洞路特 1 号武汉国际大厦 B 座 16 层

法定代表人：黄光松

电话：027-85826771

传真：027-85424329

邮政编码：430022

经办注册会计师：吴杰、黄晓华

五、资产评估机构

（一）置入、置出资产评估机构

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江汉区单洞路特 1 号武汉国际大厦 B 座 17 层

法定代表人：胡家望

电话：027-85856921

传真：027-85856921

邮政编码：430022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张曙明、杨涛

（二）置入资产矿业权评估机构

湖北永德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湖北荆州市北京中路 243 号天池大厦 5 楼

法定代表人：周长宏

电话：0716-8193023

传真：0716-8192498

邮政编码：434000

经办注册矿业评估师：周健

六、法律顾问

北京市国枫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 6-9 号国际投资大厦 C 座 18 层

负责人：张利国

联系电话：010-66090088

联系人：李童云

第三节　本次重大资产置换的基本情况

一、资产置换的背景

（一）本公司简介

本公司是 1998 年 8 月经青海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由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原名为西宁市国新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下同）为主要发起人，联合西宁市大十字百货商店、上海振鲁实业有限公司、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青海省集体工业物资供销处等共同发起设立。其中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其与牛绒衫生产经营相关的资产作为出资，其他四家发起人以现金出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500 万元。2001 年 3 月 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500 万股。

2001 年 5 月 8 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股票代码为 600381。2004 年 5 月 26 日公司 200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 2003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总数 11,000 万股为基数，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每 10 股转增 10 股；该方案于 2004 年 7 月 19 日实施完毕，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20,000,000.00 元。2005 年 4 月 20 日本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 2004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总数 22,000 万股为基数，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每 10 股转增 3 股；该方案于 2005 年 5 月 12 日实施完毕，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86,000,000.00 元。2006 年 11 月 6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股本，非流通股股东以此获取上市流通权，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将获得 2.24 股的转增股份。2006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完毕，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06,384,000.00 元。

公司原属于纺织行业，主要经营范围为：生产经营毛纺织品、针纺织品、来料加工、毛纺机械配件加工与销售，毛纺原料收购；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三来一补”业务。2005 年 4 月 20 日本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和股票简称的议案》，公司名称自 2005 年 5 月 25 日起由青海白唇鹿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青海贤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主营业务实际变为房地产开发销售和纺织。

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贤成实业注册资本 306,384,000 元。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股

总股本	306,384,000
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95,000,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1,384,000

截止 2007 年 6 月 30 日，贤成实业的前十大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7,570.80	57.35
2	西宁天十字百货商店有限公司	1,513.41	4.94
3	青海滨海投资有限公司	202.80	0.66
4	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3.19	0.50
5	卞大兵	152.46	0.49
6	上海金合投资有限公司	140.00	0.46
7	宋巧竹	139.19	0.45
8	于桂芬	136.83	0.50
9	施建荣	119.29	0.39
10	李桂英	73.47	0.23

主要下属公司注册资本及持股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西宁颐贤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2,000 万元	70%
深圳市贝妮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2,000 万元	90%
青海白唇鹿毛纺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1,087 万元	90.80%
广州长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5,000 万元	90.80%
深圳市樊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13,549 万元	95%

（二）公司现状

贤成实业上市初期以纺织为主营业务，由于受出口退税率下调、纺织原料价格大幅波动、中美及欧盟贸易摩擦及宏观政策对纺织行业投资进行调控等因素的影响，纺织行业竞争日趋激烈，销售利润下滑，传统纺织行业普遍面临巨大的行业竞争和流动资金短缺的压力，新增的房地产业务进展也很缓慢，因此导致公司经营状况一直不理想，公司业绩连续滑坡。2005 年和 2006 年公司连续两年亏损，2007 年 5 月被上交所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ST 处理）。

如果公司仍延续原来的房地产开发、销售及纺织主营业务，不进行有效资产重组，势必出现连续三年亏损，公司将被迫暂停上市直至“摘牌”，这将严重损害广大股东及债权人的利益。为了保护广大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使公司良好存续上市并健康发展，公司决定与路易亚矿业进行资产置换，改变公司主营业务，将煤炭类优良资产置入。

二、本次资产置换的基本原则

（一）有利于本公司的长期健康发展，有利于提升本公司业绩，符合本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

（二）尽可能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的原则；

（三）有利于保证本次资产置换完成后资产的完整性以及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四）有利于促进地方经济发展和产业结构调整的原则；

（五）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六）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兼顾原则；

（七）诚实信用、协商一致原则。

（八）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原则。

三、资产置换的置入方、拟置入资产介绍

（一）资产置换置入方—路易亚矿业简介

企业名称：深圳市路易亚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泥岗西路鸿颖大厦 1402 室

法定代表人：蒋晓帆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2800496

税务登记证号：440300662684587

路易亚矿业于 2007 年 5 月成立，主要从事矿业项目投资（不含限制项目、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信息咨询(不含证券咨询、人才中介服务及限制项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明令禁止及特种许可的除外）；房地产经纪；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二）拟置入资产-华阳煤业及下属柏坪煤矿简介

路易亚矿业本部基本为管理型机构，经营性资产主要在下属子公司华阳煤业，其持有华阳煤业 60%股权。华阳煤业于 2005 年 1 月注册成立，住所地为柏果镇团结村(朱砚门)；法定代表人：蒋晓帆；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整；实收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整；经营范围：煤炭及其制品销售，二、三类机电产品销售。

华阳煤业下属主要资产柏坪煤矿位于贵州省盘县西北部柏果镇团结村，该矿原为于 2005 年 4 月成立的合伙企业，于 2005 年 8 月经贵州省国土资源厅批准建设、2005 年 12 月经盘县煤炭局批准开工进行矿井建设，2007 年 8 月 20 日与华阳煤业签订《资产转让协议》，将全部资产转让给华阳煤业。2007 年 9 月 7 日经贵州省国土资源厅批准，同意采矿权转让给华阳煤业，并获颁发 5200000721652 号《采矿许可证》。此《采矿许可证》划定的矿区面积为 1.0041 平方公里，年产量为 15 万吨，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

依据 2007 年 8 月盘江煤电（集团）勘测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柏坪煤矿精查地质报告》，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柏坪煤矿保有煤炭资源量 2,163 万吨，其中：资源量（331）1,492 万吨，资源量（333）548 万吨，资源量（334？）123 万吨。该矿含煤 50 余层，含煤系数 9.0%，含可采煤层 9 层，煤层真厚度为 7.59 米，煤层稳定程度属于较稳定型，煤类为气煤、肥煤，灰分为中灰 - 富灰，硫分均为特低硫 - 中硫，所产煤可作为炼焦或配煤炼焦，也可作为发电和生活用煤。

柏坪煤矿在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煤炭生产许可证》后即可进入正常的采煤状态。目前该矿的通风系统、提升系统、供电系统、瓦斯监测系统的建设已经完成，采煤工作面建设已完成了 90%左右，余下 10%的建设预计于 2007 年底完成并进行试开采，15 万吨 / 年的生产验收工作完成后，可立即启动 30 万吨 / 年生产能力的技改升级。

目前华阳煤业经营范围为煤炭及其制品销售，二、三类机电产品销售。公司下属的柏坪煤矿计划于 2007 年底建设完毕进行试开采、经有关部门验收，即可申请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及《煤炭生产许可证》。申领《煤炭生产许可证》后，华阳煤业即可前往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营业范围的手续，增加煤炭开采项目。变更后公司主营业务为煤炭开采、煤炭及其制品销售。

华阳煤业股权架构情况：华阳煤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整，其中：路易亚矿业控股 60%，其余股东为自然人张勇（持股 32%）、朱建春（持股 5%）、罗学明（持股 3%）。

（三）路易亚矿业及华阳煤业股权及控制关系情况

路易亚矿业的股权控制关系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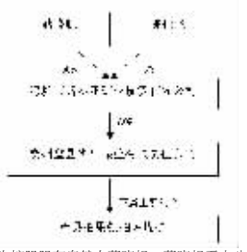

路易亚矿业的实际控制人为控股股东自然人蒋晓帆，蒋晓帆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黄贤优所控股的贤成集团有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贤成集团有限公司的总裁助理，因此路易亚矿业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法人关系。

（四）路易亚矿业经营状况

路易亚矿业自成立以来，除投资华阳煤业股权外，尚未有其他经营活动。

（五）路易亚矿业向本公司推荐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路易亚矿业目前不存在向本公司推荐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六）最近五年之内受到处罚情况

截止本报告日，路易亚矿业自成立以来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之情形。

四、本次重大资产置换的标的

（一）置出资产

根据本公司与路易亚矿业签订的《资产置换协议》，本次资产置换的审计、评估基准日均为 2007 年 8 月 31 日。本次资产置换拟置出资产是本公司合法拥有的深圳市樊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5%的股权及本公司部分应收款项。

1、深圳市樊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5%的股权。

深圳市樊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前身为深圳加美邦科技有限公司，原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2006 年 11 月，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樊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2006 年 12 月，青海贤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对深